

# 中国康复医学会

中康发〔2023〕43号

## 关于转发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国科协论坛活动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分支机构：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中国科协论坛活动管理，中国科协办公厅近日发布了《关于开展中国科协论坛活动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对组织举办论坛活动提出了明确要求。现将文件转发你们，请各分支机构认真学习，抓好贯彻落实。结合学会实际，明确有关要求如下：

一要认真履行学术活动报批流程。各分支机构所有学术活动须报学会审批后方可举办，坚持“谁举办，谁负责”的原则，主委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提早谋划，合理安排会期，精心筹备和组织学术活动。未列入本年度计划的学术活动，须提前至少30天向学会报送举办申请及实施方案，批准后方可执行；已列入本年度计划的学术活动，如因特殊原因不能举办，或变更活动时间、地点、主办单位、承办单位、会议方式等，均须提前报学会批准。

二要严格遵守学术活动制度规定。各分支机构在学术活动筹备和实施过程中，须严格落实国家法规及《中国康复医学会学术活动管理办法》《中国康复医学会分支机构财务管理办法》等要

求，在参会人员注册、经费使用管理、赞助协议签订、会务公司遴选等方面，加强工作统筹和全流程管理，严禁违规开展评比达标表彰等活动，违规收费借机敛财，严禁通过学术活动形式违规销售产品等扰乱市场秩序、侵害消费者权益、影响社会稳定，杜绝变相公款消费、旅游及发放礼金、礼品、昂贵纪念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等违规违纪问题发生。

三要切实做好各类风险防范。各分支机构加强对意识形态、舆情、疫情等各类风险研判，有针对性制定相关预案，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准备，严禁未经批准擅自邀请外国政要、前政要、外国驻华使节出席学术活动，严禁利用学术活动发表错误言论，严禁利用学术活动进行非法或违规活动，确保学术活动安全有序。

四要扎实推进自查自纠、整改落实。各分支机构要认真梳理统计已举办的学术活动情况，对照通知要求进行分析和评估，总结经验和成效，落实整改措施，以查促改、以查促建，确保学术活动主题鲜明突出，内容科学实用，以清理整治工作推动学术活动健康有序发展。

联系人：杨毅 13521456941 010-64210670转620

安怡宁 15175291909 010-64210670转622

邮箱：xueshubu@carm.org.cn



#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协办函厅字〔2023〕33号

##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国科协论坛活动 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

根据清理和规范论坛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通知要求，为进一步规范中国科协论坛活动管理，定于2023年4月至7月集中开展论坛活动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的决策部署，按照全面清理、严肃整治、分级负责、统一规范的原则，坚持问题导向、标本兼治，深入治理论坛活动过多过滥问题，规范主办论坛活动行为，建立健全主办论坛活动管理长效机制，推动论坛活动坚持正确导向，实现规范健康有序发展。

### 二、整治范围

中国科协业务主管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国际组织和2015年以来与中国科协脱离业务主管关系的全国学会（以下简称业务主管全国学会），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主办

的各类论坛活动，包括：论坛、峰会、讲坛、讲座、年会、报告会、研讨会等。

重点清理整治情形包括：

1. 未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的论坛活动；未经批准，随意冠以“中国”“中华”“全国”“国际”等字样的论坛活动；

2. 随意冠名“高峰论坛”“峰会”等的论坛活动；

3. 超出主办单位职能范围，主题交叉重复、内容空泛、导向有偏差的“表演式”“形式主义”论坛活动；

4. 党政领导干部未经批准出席的论坛活动；

5. 未经批准擅自邀请外国政要、前政要、外国驻华使节出席的论坛活动；

6. 意识形态审核把关不严、传播错误思想和言论的论坛活动；

7. 变相公款消费、旅游，发放礼金、礼品、昂贵纪念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的论坛活动；

8. 打着官方旗号、假冒正规组织名义主办的各类“山寨”论坛活动；对党政领导干部和专家学者出席情况进行不实宣传，误导公众的论坛活动；

9. 违规开展评比达标表彰等活动，违规收费借机敛财的论坛活动。

### **三、主要任务**

#### **（一）全面摸底调研**

各业务主管全国学会，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对

2021-2023年主办的论坛活动情况进行梳理统计,做到底数摸清、情况摸准、问题摸透,于2023年4月20日前,报送2021-2023年主办论坛活动统计表。

## (二) 清理整治违规论坛活动

各业务主管全国学会,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根据摸底调研结果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清理整治违法违规论坛活动,对冒用官方名义、正规组织名义或以非法组织名义举办,欺诈和误导公众;虚假宣传、违规收费;拉拢名人高官专家以招揽巨额赞助、售卖门票;强制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加、强行收取相关费用;组织与收费挂钩的品牌推介、成果发布、论文发表、排行榜、功勋谱、名人录等活动;借举办论坛活动违规设奖颁奖;对党政领导干部和专家学者的出席情况进行不实宣传;未经批准擅自邀请外国政要、前政要、外国驻华使节出席;通过论坛活动形式违规销售产品等扰乱市场秩序、侵害消费者权益、影响社会稳定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予以取缔。

对经过审批依法举办的各类论坛活动,各业务主管全国学会,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要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一是严格控制数量、规模和规格,避免过多过滥、主题交叉重复。二是加强对论坛活动效果的评估,提高实效。三是切实履行责任,督促主办单位加强对合作方资质、发言嘉宾背景、发言内容的审核把关和全过程管理,把牢政治导向和意识形态关。四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规范科协领导出席

论坛活动。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论坛活动的经费来源和使用管理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不得以挂名方式参与合作或者收取费用，杜绝变相公款消费、旅游、发放礼金、礼品、昂贵纪念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凭证。

各业务主管全国学会，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对清理整治工作进行分析和评估，总结经验和成效，提出意见建议，于6月23日前报送清理整治工作总结报告。

### （三）严格督促检查

为确保清理整治工作落实，2023年7月中旬前，中国科协将组成调研组赴部分业务主管全国学会、有关部门和直属单位开展调研，听取有关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督促检查清理整治工作落实情况。

##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论坛活动清理整治工作涉及各业务领域，政策性强，各业务主管全国学会和相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狠抓落实，确保清理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切实履行责任。论坛活动的主办单位要切实担负起举办论坛活动的主体责任，强化审核报批和全过程监管，避免违法违规和过多过滥等问题出现。要对照通知要求，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严格落实自查和整改落实责任，以查促改、以查促建，以清理整治工作推动论坛活动健康有序发展。非中国科协业务主管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也应参照本通知精神做好论坛活动的

清理整治工作。

（三）加强工作指导。清理整治工作过程中，加强对所属机构的工作指导和政策解读，及时了解和发现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重要情况及时上报，及时沟通情况，做好宣传引导工作。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可通过科协一家反馈统计表（见附件1）和总结报告（模板见附件2），联系人：赵晶 陈晓明 010-68571878。

各业务主管全国学会可于4月20日前输入网址或扫描二维码（见填表说明，首次填报需绑定手机号）在线填报统计表，填报内容以线上填报系统为准；于6月23日前输入网址或扫描二维码上传总结报告，联系人：许冰 010-62194554。

附件：1. 2021-2023年论坛活动统计表

2. 论坛活动专项清理整治工作总结报告（模板）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3年4月8日

抄送：中国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